

# 创业板上市委 2022 年第 19 次审议会议 结果公告

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2 年第 19 次审议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 一、审议结果

（一）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二）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三）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四）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

## 二、上市委会议提出问询的主要问题

### （一）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快速增长，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请发行人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发行人业绩快速增长、高毛利率的原因、合理性，及是否具备可持续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 （二）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新增产能与现有产能相比增幅较大。同时，发行人报告期内毛利率有所下降。请发行人结合上述情况及行业新增产能情况，说明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测算的合理性，及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 （三）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2016 年，发行人成立后即以现金方式收购浙江万得凯铜业有限公司全部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请发行人说明万得凯铜业 2018 年至今是否持续经营，是否存在为发行人承担成本、费用的情况，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有关万得凯铜业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披露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占比较高，前 5 大客户主要位于美国。请发行人结合当前国际贸易形势变化、行业竞争格局及发行人的竞争优劣势，说明发行人在业务持续性和客户稳定性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风险。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 （四）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发行人前身新源有限 2003 年 4 月增资及股权转让后，工商登记的名义股东合计 48 名，实际股东合计 445 名。2011 年 6 月，杨晓宏等 47 名自然人股东将其持有的新源有限 42.423%的股权转让给海科化工。请发行人说明 47 名自然人股东是否有权处置 444 名实际股东所持有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是否存在争议或者纠纷情形。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多层股东存在申报前一年内入股的

情形。请发行人说明威臣投资、博鼎信息等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是否存在在发行人处任职的情况，是否存在对赌协议或特殊利益安排，是否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3. 发行人 2021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较 2020 年大幅增长。请发行人结合主要产品历史上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及 2021 年销售价格大幅上涨的原因，说明发行人 2021 年业绩的大幅增长是否具备可持续性，风险披露是否充分。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4. 发行人重要客户存在将产业链向上游原材料延伸的情形。同时，行业主管部门已经明确氢能及燃料电池汽车的技术路线和大规模推广应用时间表。请发行人结合上述情况，及发行人自身的竞争优劣势，说明发行人业务是否具备持续稳定性，风险披露是否充分。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 **三、需进一步落实事项**

#### **(一)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无

#### **(二) 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结合报告期内毛利率变动情况和行业新增产能情况，在募集说明书中进一步披露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测算的合理性，及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 **(三)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请发行人结合当前国际贸易形势变化、行业竞争格局及

发行人的竞争优劣势，在招股说明书中进一步披露发行人在业务持续性和客户稳定性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风险。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四）山东海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补充披露主要产品未来销售价格变化可能导致 2021 年业绩的大幅增长不可持续的风险。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2. 请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进一步披露下游客户向上游产业链延伸是否会影响发行人业务的持续稳定性。请保荐人发表明确意见。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中心

2022 年 4 月 8 日